**2014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访学项目通知**

根据我校与全美国际教育协会的合作协议，全美国际教育协会现向我校学生正式推出2014年秋季哥伦比亚大学一学期和一学年访学项目。现将项目事宜通知如下：

**一、学校简介**

* 常春藤名校，全美大学排名第四，全球大学排名第八；
* 历届毕业生和教职员中共有82名诺贝尔奖获奖者，于世界各大学中名列前茅；
* 学校位于世界之都--纽约曼哈顿，亦是奥巴马，胡适，徐志摩，李政道，蒙代尔，摩尔根等名人求学之地；
* 作为唯一一所在世界级都市的常春藤名校，学校为学生提供了无以伦比的学习和发展机会，“她的学生在联合国学政治，在华尔街读金融，在百老汇看戏剧，在林肯中心听音乐。”

创立于1754年的哥伦比亚大学是美国历史最悠久的五所大学之一，与耶鲁、哈佛、普林斯顿、康乃尔等八所大学共同组成"常春藤联盟"，成为世界顶尖学府的代名词。哥伦比亚的校友和教授中一共有82人获得过诺贝尔奖，包括奥巴马总统在内的三位美国总统是该校的毕业生，欧元之父蒙代尔在这里留下光辉的足迹，基因学的奠基人摩尔根在这里掀起生物界最彻底的的革命。联合国前秘书长加林曾在这里求学，胡适、徐志摩、李政道等著名学者在这里留下了青春的脚步。

哥伦比亚大学由三个本科生院和十三个研究生院构成，现有教授三千多人，学生两万余人，校友25万人遍布世界150多个国家。学校每年经费预算约20亿美元，图书馆藏书870万册。

**二、项目介绍**

1. 项目时间（以学校最终公布日期为准）
	* 一学年：2014年9月5日至2015年5月20日；
	* 一学期：2014年9月5日至2014年12月20日；
2. 学习地点：美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
3. 学习安排

本次访学根据学习目标、英文水平和专业背景的不同，有两种访学方式：

第一种：英语及美国文化课程

对于希望通过访学提高英文水平、了解美国社会、增进对不同文化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创新意识和国际意识的同学，哥伦比亚大学大学将为学生开设英语及美国文化课程，哥伦比亚大学美国语言课程中心（ALP）成立于1911年，教学方式灵活多样，除常规的课堂教学外，还包括各种丰富多彩的社会活动。同学们在提高英语水平的同时，也有机会在老师的带领下深入的体验和了解美国的风土人情和文化。顺利完成课程学习将获得哥伦比亚大学成绩单和学习证书。

第二种：大学专业学分课程

对于英文水平非常高、专业课水平很高并希望提高专业水平的同学，通过访学办公室选拔后将注册为哥伦比亚大学访学学生，和其他哥伦比亚大学一起学习哥伦比亚大学的大学学分课程，顺利完成课程学习将获得哥伦比亚大学成绩单和学习证书。

**三、项目费用**（美元兑人民币当前汇率约为1：6.1）

项目申请费：300美元/人

项目费-英语和美国文化课程：约12,700美元或等值人民币/人/学期

项目费-大学学分课程：约21,500美元或等值人民币/人/学期

项目费包括：报名费、申请费、项目管理费、学费、成绩单、大学设施费和在读期间医疗保险。

项目费不包括：住宿费、SEVIS美国学生和交流学者信息系统费、中国-美国往返国际机票、学生护照及签证费、个人零用钱、长途话费及饮食开支、书费、超出访学时间及项目内容之外以及未列出的其他费用。

注：以上费用以2013年的费用为参考，以哥伦比亚大学最终公布为准。

**四、报名程序**

选拔要求：我校在校全日制非毕业班优秀本科生和研究生，并已交足学校的各项费用；爱国爱校，自觉遵守国家法令及校规校纪，无违纪处分记录，学生干部，获得省、市、校级优秀奖励者优先考虑；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能适应密度较大的学习访问安排，较快融入异国他乡的生活，能圆满完成出国访问与学习任务；学习努力，成绩优秀，专业突出，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一定的科研潜质，具有良好的英语基础（选修大学学分课程适合托福100，雅思7.0或以上成绩的同学）；家庭具有一定经济基础，能够提供访学所需费用及经济担保；有明确的美国学习及未来发展目标；通过项目办公室的面试；满足F1签证对学生的其他要求。

有意参加本项目并符合上述条件的同学请准备好以下资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于2014年5月15日前交到大学城行政楼511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492693423@qq.com）：
　　1.《广东工业大学学生国际交流联合培养申请表》（需学院和相关部门签署意见）；
　　2.《广东工业大学交换学生交换学习修读计划表》（需学院和相关部门签署意见）；
 3. 报名学生需同时登录以下网址在线填写报名资料<http://usieachina.sojump.com/jq/2893409.aspx>。
 另外，请参加本项目的同学自行准备有效护照，并到教务处开具英文成绩单和中文在读证明，到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开具英文在读证明，以备申请院校及签证之用。
　　**五、其它事宜**
　　有关学分转换事宜请咨询教务处（本科生）和研究生院（研究生）。有关签订协议、保证金、学籍管理等其它未尽事宜按照《广东工业大学交换学生管理规定》执行（广工大外字〔2007〕27号，可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主页-合作交流-管理规定栏目浏览）。
　　项目咨询电话：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尹老师：39322761；项目办公室关老师：020-85558193/22103717（仅限工作时间拨打，周一至周五 9:00—18:00）,QQ：2872020919, 邮箱：visitCU@yeah.net。

　　　　　　　　　　　　　　　教务处 学生处 研究生院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